



本期摘要：

壹、 MEPC第72次會議決議案

- MEPC.296(72)：修正國際船舶壓艙水和沉積物的控制及管理公約規則A-1及D-3
- MEPC.297(72)：修正國際船舶壓艙水和沉積物的控制及管理公約規則B-3
- MEPC.298(72)：確定國際船舶壓艙水和沉積物的控制及管理公約規則B-3修正案中的檢驗日期
- MEPC.299(72)：修正國際船舶壓艙水和沉積物的控制及管理公約規則E-1及E-5
- MEPC.300(72)：壓艙水管理系統認可章程(BWMS Code)
- MEPC.301(72)：修正國際防止船舶污染公約(MARPOL)附錄VI
- MEPC.302(72)：修正國際載運散裝化學危險品船舶構造與設備章程(IBC Code)
- MEPC.303(72)：修正載運散裝危險品船舶構造與設備章程(BCH Code)
- MEPC.304(72)：IMO降低船舶溫室氣體排放之初步戰略

貳、 IMO相關通告

- MEPC.1/Circ.875：Guidance on Best Practice for Fuel Oil Purchasers/Users for Assuring the Quality of Fuel Oil Used on Board Ships
- MEPC.1/Circ.876：Sample Format for the Confirmation of Compliance, Early Submission of the SEEMP Part II on the Ship Fuel Oil Consumption Data Collection Plan and its Timely Verification Pursuant to Regulation 5.4.5 of MARPOL Annex VI
- BWM.2/Circ.66：Unified Interpretation of Appendix I of the BWM Convention
- BWM.2/Circ.67：Data Gathering and Analysis Plan for the Experience-building Phase Associated with the BWM Convention
- SSE.1/Circ.2/Rev.1：Halon Banking and Reception Facilities

參、 中華民國重要通告

- 國籍船舶適航性管理績效榮登東京備忘錄(Tokyo MOU)白名單
- 修正「船員訓練專業機構管理規則」第三條、第十一條、第十二條及第七條附件一、第十條附件二
- 聯合國安全理事會北韓制裁委員會受制裁船隻清單及航港局配合聯合國北韓制裁決議關注船舶清單公告
- 修正「船員服務規則」第八十三條之四

肆、 巴拿馬重要通告

- MMC-142：Emergency Escape Breathing Devices (EEBD)
- MMC-202：List of Approved P&I Clubs/Insurers

- MMC-258 : Approved Service Providers for Lifeboats, Launching Appliances and On-load Release Gear
- MMC-269 : Maritime Labour Convention, 2006 (MLC, 2006), Certification Process-MLC, 2006
- MMC-274 : Maritime Labour Convention, 2006 (MLC, 2006) - Occupational Accidents, Injuries and Diseases
- MMC-345 : Ballast Water Management Convention 2004, Panama Policy
- MMC-365 : Adoption of Amendments to MARPOL 73/78, Annex VI Panama Policy on IMO-DCS scheme
- MMC-366 : Adoption of Amendment to MARPOL 73/78, Annex V
- MMC-367 : Hazard Working Conditions

#### 伍、 貝里斯重要通告

- MMN-18-003通告
- 貝里斯旗船舶若違反聯合國規定去協助北韓相關事務，將會被註銷其貝里斯籍

#### 陸、 東京備忘錄

- 東京備忘錄(Tokyo Mou)2017年度報告
- 2018年重點檢查活動主題(CIC)預計為「MARPOL附錄VI(防止船舶空氣污染)」

#### 柒、 大陸船舶水污染物排放控制標準

- 摘要大陸船舶水污染物排放控制標準

## 壹 MEPC第72次會議決議案

國際海事組織(IMO)海洋環境委員會(MEPC)第 72 次會議於 2018 年 4 月 9 日至 4 月 13 日在英國倫敦召開。決議案內容如下：

- 一、 [MEPC.296\(72\)](#)：修正國際船舶壓艙水和沉積物的控制及管理公約(BWM公約)，預計2019年10月13日生效：
  - (一) 修正BWM公約規則A-1以及規則D-3，使MEPC.300(72)決議案所採納之壓艙水管理系統認可章程(BWMS Code)強制化，該章程適用對象時程如下：
    1. 2020年10月28以後安裝的壓艙水管理系統(BWMS)須強制符合BWMS Code 標準。
    2. 2020年10月28日前安裝於船上的壓艙水管理系統，至少要通過MEPC.125(53)、MEPC.174(58)或MEPC.279(70)或BWMS Code之性能標準。
- 二、 [MEPC.297\(72\)](#)：修正BWM公約，預計2019年10月13日生效：
  - (一) 修正BWM公約規則B-3：修正船舶須符合BWM公約D-2標準的時程。  
註：該時程與MEPC71會議所決議之時程一致(內容請參考[CR-17-007 \(R\)通告](#))。
- 三、 [MEPC.298\(72\)](#)：Determination of the Survey Referred to in Regulation B-3, as Amended, of the BWM Convention：
  - (一) 決議MEPC.297(72)決議案所修正之BWM公約規則B-3內所述之「換證檢驗(Renewal Survey)」係指MARPOL附錄I的國際防止油污染證書(IOPP)換證檢驗。

四、 **MEPC.299(72)**：修正BWM公約，預計2019年10月13日生效：

(一) 修正BWM公約規則E-1、E-5：刪除「執行額外檢驗(Additional Survey)後須於證書附頁簽署之要求」。

註：因現行其他公約的額外檢驗都無簽署要求，故本次同步刪除該欄位。

五、 **MEPC.300(72)**：壓艙水管理系統認可章程(BWMS Code)，預計2019年10月13日生效：

(一) 該章程規範壓艙水管理系統(BWMS)之認可標準，以使BWMS能符合BWM公約D-2標準之要求，章程內容包括：陸上及船上試驗要求、取樣、化驗機構，設備安全要求及型式認可後的安裝檢驗與測試程序要求。

(二) 此外，符合MEPC.279(70)決議案所採納之2016年壓艙水管理系統型式認可準則者應被視為符合BWMS Code。

六、 **MEPC.301(72)**：修正國際防止船舶污染公約(MARPOL)附錄VI，預計2019年9月1日生效：

(一) 修正MARPOL附錄VI規則13.5.3中有關排放管制區之名詞術語：將該規則13所稱之「排放管制區(Emission Control Area)」修改為「氮氧化物第III期排放管制區(NO<sub>x</sub> Tier III Emission Control Area)」。

(二) 修正Phase 2(2020年1月1日起)的駛上駛下貨船(Ro-Ro Cargo Ships)跟駛上駛下客船(Ro-Ro Passenger Ships)的能源效率設計指標要求值(EEDI<sub>R</sub>)。

七、 **MEPC.302(72)**：修正國際載運散裝化學危險品船舶構造與設備章程(IBC Code)，預計2020年1月1日生效：

(一) 修正證書格式中有關於穩度儀器及穩度手冊的證書填法。

註：現有證書如在效期內毋須提前更換，本中心將按公約規定時間使用新版證書。

八、 **MEPC.303(72)**：修正載運散裝危險品船舶構造與設備章程(BCH Code)，預計2020年1月1日生效：

(一) 修正證書格式中有關於穩度儀器及穩度手冊的證書填法。

註：現有證書如在效期內毋須提前更換，本中心將按公約規定時間使用新版證書。

九、 **MEPC.304(72)**：IMO降低船舶溫室氣體排放之初步戰略(Initial IMO Strategy on Reduction of GHG Emissions from Ships)：

(一) 因應巴黎協議，IMO制定「IMO降低船舶溫室氣體排放之初步戰略」，並將於2023年時回顧修訂該海運減排戰略。

(二) 該決議案之戰略目標摘要如下：

1. 藉由實施新船能源效率設計指標(EEDI)的要求來降低碳排放量；
2. 希望降低國際航線船舶單位運輸的CO<sub>2</sub>排放：與2008年的數值相比，到2030年需降低至少40%，並希望在2050年降低至70%；
3. 致力使國際航運整體的溫室氣體排放量儘早達到峰值並開始降低，到2050年的年度溫室氣體排放量希望降低50%(與2008年的數值相比)，並希望實現在本世紀達到航運無溫室氣體排放的願景。

## 貳 IMO相關通告

---

### 一、 [MEPC.1/Circ.875](#) : Guidance on Best Practice for Fuel Oil Purchasers/Users for Assuring the Quality of Fuel Oil Used on Board Ships :

(一) 因應2020年低硫燃油要求之實施，IMO制訂「燃油購買者/使用者確保船上所用燃油品質的最佳做法指南」，以就購買者/使用者所面臨之問題(燃油供應商之選擇、合約簽訂、證明文件、燃油接收取樣及試樣、爭議處理等)提供相關指南。

### 二、 [MEPC.1/Circ.876](#) : Sample Format for the Confirmation of Compliance, Early Submission of the SEEMP Part II on the Ship Fuel Oil Consumption Data Collection Plan and its Timely Verification Pursuant to Regulation 5.4.5 of MARPOL Annex VI :

(一) 背景(MEPC.278(70)決議案，請參考[第89期技術通報](#))：

1. IMO船舶燃油消耗數據收集系統(DCS)條文規定已於2018年3月1日生效，並將於2019年1月1日正式執行數據收集。
2. 適用該規定之船舶應於2018年12月31日以前將船舶能源效率管理計畫第II部分(SEEMP PART II)納入燃油消耗數據收集計畫並經主管機關或認可組織(RO)確認。

(二) 通告內容：

1. 建議船東、船舶營運者在不晚於2018年9月1日儘快提交SEEMP Part II，以使主管機關或RO有足夠時間進行審合作業。
2. 提供符合確認書(Confirmation of Compliance)模板，以供主管機關或RO完成SEEMP PART II驗證後簽發使用。

### 三、 [BWM.2/Circ.66](#) : Unified Interpretation of Appendix I (Form of the International Ballast Water Management Certificate) of the BWM Convention :

(一) 背景：

1. 國際壓艙水管理證書內有關「所用壓艙水管理方法的細節」欄位中需填註壓艙水管理系統之「安裝日期(Date Installed)」。
2. MEPC.279(70)決議案提及：
  - (1) 2018年10月28日以後「認可」的壓艙水管理系統，及2020年10月28日以後「安裝」於船上的壓艙水系統應符合MEPC.279(70)性能標準。
  - (2) 2020年10月28日前「安裝」於船上的壓艙水管理系統，至少要通過MEPC.174(58)或MEPC.279(70)等性能標準的認可。
  - (3) 有關「安裝」(Installed)一詞，指的是壓艙水管理系統的合約交貨至船上的日期；若無此日期，則指實際系統實際交貨至船上的日期。

(二) 統一解釋：國際壓艙水管理證書內所需之「安裝日期(Date Installed)」係指：壓艙水管理系統安裝上船並完成安裝調試驗證的日期。(註：此日期與MEPC.279(70)

決議案的「安裝」可能並非同一個日期)。

#### 四、 [BWM.2/Circ.67](#) : Data Gathering and Analysis Plan for the Experience-building Phase Associated with the BWM Convention :

(一) 背景：為監測BWM公約執行狀況，MEPC.290(71)建立經驗累積階段(Experience-Building Phase, EBP)，該階段起於該公約生效日，止於相關優先修正案生效日(請參考[第93期技術通報](#))。

(二) 通告內容：有關EBP階段數據的收集跟分析計畫時程如下：

1. 2019年MEPC 74會議及以後的會議開始提交資料。
2. 2022年MEPC 79會議依所提交的分析結果起草該公約之相關修正案。

#### 五、 [SSE.1/Circ.2/Rev.1](#) : Halon Banking and Reception Facilities :

(一) 更新世界各港口的海龍(Halon)儲存與接收設施之相關資料。

### 參 中華民國重要通告

---

- 一、 國籍船舶適航性管理績效[榮登東京備忘錄\(Tokyo MOU\)白名單](#)，中華民國107年5月3日。
- 二、 修正「[船員訓練專業機構管理規則](#)」第三條、第十一條、第十二條及第七條附件一、第十條附件二，中華民國107年5月14日。
- 三、 [聯合國安全理事會北韓制裁委員會受制裁船隻清單及航港局配合聯合國北韓制裁決議關注船舶清單公告](#)，中華民國107年5月21日。
- 四、 修正「[船員服務規則](#)」第八十三條之四，中華民國107年6月8日。

### 肆 巴拿馬重要通告

---

- 一、 [MMC-142: "Emergency Escape Breathing Devices \(EEBD\)"](#) :
  - (一) 背景：巴拿馬海事局於2018年3月更新有關巴拿馬旗船舶之「備用緊急逃生呼吸器裝置(EEBD)數量」及「訓練用EEBD」之規定(請參考[第96期技術通報](#))。
  - (二) 本次更新內容：
    1. 總數10具EEBD以下之船舶，其備用EEBD數量修改為：至少具備1具。
    2. 備用之EEBD不得兼用於訓練，除非船上備有充氣設備能於演練後回復氣瓶正常氣壓。
- 二、 [MMC-202: "List of Approved P&I Clubs/Insurers"](#) :
  - (一) 更新P&I保險業者名單。
- 三、 [MMC-258: "Approved Service Providers for Lifeboats, Launching Appliances and On-load Release Gear"](#) :
  - (一) 更新巴拿馬政府授權之救生艇下水及承載釋放機構維修廠商名單。

四、 **MMC-269**: " Maritime Labour Convention, 2006 (MLC, 2006), Certification Process- MLC, 2006" :

- (一) 海事勞工符合聲明第I部分(DMLC Part I)自簽發日起算效期5年，若更改船名、船東、船舶營運者、RO或總噸位(GT)時，DMLC Part I應被重新簽發。
- (二) 承(一)、相關各方應將海事勞工證書、符合文件副本、海事勞工符合聲明第II部分及財務擔保證明提供給[mlc@segumar.com](mailto:mlc@segumar.com)，以重發DMLC Part I。

五、 **MMC-274**: "Maritime Labour Convention, 2006 (MLC, 2006) - Occupational Accidents, Injuries and Diseases" :

- (一) 在巴拿馬旗船舶上發生任何嚴重的海上事故，造成傷害或生命損失，應由海事部門調查，該調查僅能由巴拿馬海事局海洋事故調查部門人員進行。
- (二) 各公司應建立適當程序及通報巴拿馬([mlc@segumar.com](mailto:mlc@segumar.com))的程序。

六、 **MMC-345**: "Ballast Water Management Convention 2004, Panama Policy." :

- (一) 巴拿馬海事局要求執行BWM公約年度檢驗及中期檢驗的RO必須與執行初次檢驗的RO一致。
- (二) 此外，RO簽署長證的副本須寄給[ibwmc@segumar.com](mailto:ibwmc@segumar.com)，並更新其船舶狀態報告(Ship Status Report)中的國際壓艙水管理證書狀態。

七、 **MMC-365**: "Adoption of Amendments to MARPOL 73/78, Annex VI Panama Policy on IMO-DCS scheme" :

- (一) 因應MEPC.278(70)決議案(請參考[第89期技術通報](#))，巴拿馬海事局公布有關燃料消耗收集數據執行細節。
- (二) 5,000GT以上之船舶依MEPC.278(70)決議案所述之規定，於2019年1月1日起每年進行燃料消耗數據收集並回報給主管機關、RO、或第三方驗證機構。
- (三) 已被巴拿馬海事局授權執行MARPOL附錄VI發證之RO，已被授權以下業務：
  1. 確認適用該規定之船舶，SEEMP應包含收集計畫，並於確認完成後簽發符合確認書(Confirmation of Compliance)置於船上。
  2. 驗證適用該規定船舶之排放報告後，出具建議報告給巴拿馬海事局，以建議該船是否可取得符合聲明(Statement of Compliance)。
  3. 提供有關5,000GT以上船舶之燃油消耗數據的完整報告給巴拿馬海事局。
  4. 另外，RO亦可將本項業務外包給巴拿馬海事局所授權之第三方驗證機構。

八、 **MMC-366**: "Adoption of Amendment to MARPOL 73/78, Annex V." :

- (一) 巴拿馬海事局公告採納MEPC.201(62)關於MARPOL附錄V修正案，該通告說明一般的動物屍體可當作垃圾而依MARPOL附錄V處理，但異常死亡的動物屍體應依MEPC.297(71)決議案及MEPC.1/Circ.809指南處理。

九、 **MMC-367**: "Hazard Working Conditions" :

- (一) 該通告內容為巴拿馬當局提供船東或經營者相關指南，以避免巴拿馬旗船的船員面臨違反安全、健康和衛生的危險情況。
- (二) 巴拿馬海事局強烈建議應確保在巴拿馬旗船上的船員處於職業安全和衛生健康

的環境中；此外，船東應有應急及意外處理程序，並有適當的演習和訓練。

## 伍 貝里斯重要通告

---

- 一、 [MMN-18-003](#)通告：
  - (一) 貝里斯公告採納離岸支援船舶化學品章程(OSV Chemical Code)。
  - (二) 有關該章程介紹請參考[第96期技術通報](#)。
- 二、 [貝里斯旗船舶若違反聯合國規定去協助北韓相關事務，將會被註銷其貝里斯籍](#)。

## 陸 東京備忘錄

---

- 一、 東京備忘錄(Tokyo Mou)發布了[2017年度報告](#)：
  - (一) 本中心連續數年名列【認可組織：高表現度】(Recognized Organization(RO): High Performance Level)之成績；授權本中心檢驗之中華民國與巴拿馬也列於【船旗國：白名單】(Flag State: White List)之中，本中心將持續努力，提供各界最好的服務。
  - (二) 依年報統計資料圖 8 (第17頁)：救生艇(救生設備)、船舶及設備的維護(ISM)、防火門/抗火分艙之開口(消防安全)、瀘油設備(MARPOL附錄I)、資源和人員(ISM)為最常導致滯船的前五類缺點。
- 二、 重點檢查活動(Concentrated Inspection Campaign, CIC)主題：
  - (一) 2018年CIC主題預計為「MARPOL附錄VI(防止船舶空氣污染)」並將與巴黎備忘錄(Paris Mou)聯合舉辦，各單位可預做準備。
  - (二) 2019年CIC主題目前規劃為「應急系統，包括SOLAS第II-1章所涵蓋之電力系統及設備(Emergency Systems, Including Electrical Systems and Equipment Covered by SOLAS Chapter II-1)」，並將與巴黎備忘錄聯合舉辦。

## 柒 大陸船舶水污染物排放控制標準

---

- 一、 大陸環保部發布[新版船舶水污染物排放控制標準](#)，該標準依航行水域及船舶種類來規範油水、污水、有毒液體物質和船舶垃圾的排放要求，並於2018年7月1日生效。本次新修訂內容摘要如下：
  - (一) 污水排放標準的規定新增：PH值、化學需氧量(COD<sub>Cr</sub>)、總氮、總磷、氨氮和總磷等6項指標。
  - (二) 提高船舶油水和污水中五日生化需氧量(BOD<sub>5</sub>)、懸浮物和耐熱大腸桿菌的菌落形成單位(cfu)的排放標準。
  - (三) 新增飲用水水源保護區內不得排放生活污水，並應記錄控制排放方式的規定。